

課程結構外審意見回覆說明表

一、外審意見彙整

項目	委員意見及建議事項	回覆說明
1.課程設計是否能培育學生達成系所基本素養與專業核心能力指標？		
2.課程結構是否合理且符合教育目標與系所專業能力？		
3.課程設計是否完整涵蓋相關領域之最新知識與技術？		
4.課程設計是否符合該專業領域中學術理論之架構？		
5.課程銜接順序是否合理？		

項目	委員意見及建議事項	回覆說明
6.相對於學生專業能力指標，學分分配是否適當？		
7. 課程設計是否能培育學生將所學應用在業界實務上的能力？		
8. 課程設計是否能配合外部環境之變化，有效因應國際化、資訊化及知識經濟之衝擊？		
9. 綜合建議		

## 二、本次外審修正總表

※請依前述「回覆說明」彙整本次外審意見「修正及具體改進事項」

委員意見及建議事項	修正及具體改進事項

院課程委員會審議結果：

通過（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）

本案退回系所修正

院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